

台山市汶村镇自来水管网绘制 方案编制服务项目需求书

一、中介服务机构资格（资质）要求

服务供应商应具备工程勘察设计乙级（含）以上资质。

二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

服务内容：中选单位以有偿服务的形式完成《台山市汶村镇自来水管网绘制》编制技术服务工作。工作范围为台山市汶村镇。

本项目主要工作内容为：对台山市汶村镇自来水厂主管网走向进行实地勘察和调查，查勘内容包括：管网走向、位置以及管道材质和管径等，最后形成图表格形式成果。

三、合同履行地点

合同履行地点为台山市汶村镇。

四、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

1、根据“国家计委关于印发《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》（计价格[1999]1283号）的通知”，以及结合市场调节价，本项目编制服务费用预算按工日费用计算。按收费标准，高级职称人员按 1000 元/工日收费，中级职称人员按 800 元/工日收费，初级职称人员参照中级职称人员按 600 元/工日收费，本项目编制服务费为：

高级职称人员：4 工日×1000 元/工日=4000 元

中级职称人员：6 工日×800 元/工日=4800 元

初级职称人员：25 工日×600 元/工日=15000 元

台山市汶村镇自来水管网绘制项目投入人工费用为：2.38 万元、出版费为 0.12 万元，合计 2.5 万元。综上所述，依据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（计价格 [1999] 1283 号），本项目

选取服务费用采用单价下浮形式（单价以相关的收费标准为依据），下浮 20%，则结算价为签约合同价*（1-20%），折后编制服务费用为¥20000.00元（人民币贰万元整）。

2、选取方式为方案择优选取。

五、服务时间

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双方合同义务完成止。

六、结算方式

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。

七、解决争议方式

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采购单位（公章）：台山市汶村镇人民政府

2026年3月4日

